

## 儿童权利在印度

拥有世界五分之一儿童人口的印度于1992年12月批准《儿童权利公约》。此后，在1990-2007年间，每年4.5%的迅速经济增长使成百万人脱离贫困，并与政府行动一起推动儿童生存与发展方面。根据国内信息来源，印度五岁以下儿童死亡率从1990年的每千例活产儿死亡117例下降至2007年的72例。改善了饮水源的使用从1992-1993年期间的62%上升至2005-2006年期间的88%。同期6-10岁女孩小学出勤率从61%上升至81%，小学教育的性别平等指数从0.82提高至0.96。

### 尽管经济进步，但剥夺权利和存在差异的问题仍然较突出

尽管进步巨大，但印度实现儿童权利仍面临许多挑战。部分是因为人口众多，印度被剥夺权利的儿童的绝对数量比其他任何国家都多。每年，100万新生儿于出生第一个月内死亡；100万儿童在出生29天到五岁之间死亡。近5500万五岁以下的儿童体重不足。超过2000万达到小学年龄的儿童没有入学。40%以上的人口目前每天生活费不足1.25美元，1.28亿人无法获取改善了饮水源，令人震惊的是，仍有6.65亿人在户外排便。

收入增加的同时，也扩大了在收入、教育和获取卫生保健和发展成果方面的差异。《2005-2006全国家庭健康调

查》显示，不同种姓、种族、性别和富裕程度的人在获得基本服务和主要发展成果方面存在巨大差别。鉴于该国适中的儿童出生登记率（69%）及较高的儿童结婚率，这些差异扩大到了儿童保护。尽管有法律禁止儿童婚姻，但最新的家庭调查显示，约47%的20-24岁的妇女和16%的20-49岁的男性在18岁之前结婚或同居。此外，该国严重失衡的性别比和高比率的童工仍然是一大挑战。

### 共同努力正在取得成果

印度政府，其合作伙伴和众多非政府组织做出了共同努力减少儿童死亡、扩大获得卫生保健的途径、将儿童送入学校。该国在确认侵犯儿童受保护权的行为及寻求矫正该行为方面正取得进步。为边缘化群体提供基本服务处理物质差异，边缘化群体包括设籍部落（原住民或印度原住民）和其他遭受不易改变的歧视的人群。国家保护儿童权利委员会于2007年3月由政府建立以监督儿童权利的合理实施，制定了一个名为《综合儿童保护策略》的计划以保护脆弱儿童。

妇女领导和关注妇女的组织正在印度兴起，印度拥有为社区、工作场所和政府中的妇女赋权的一些最具创新精神的机构。同样地，非政府组织和志愿组织几十年来一直是印度儿童权利最积极的倡导者。儿童园地会就是其中一个事例。

该组织成立于1923年，成为了为贫困原住民儿童提供娱乐和教育、职业培训、疫苗接种及其他服务的机构。

青年人正在逐渐克服实现儿童权利的一些主要障碍。在1990年，与关注儿童劳工组织有关的童工们建立了他们自己的协会——Bhima Sangha，它已成为儿童参与的国际模范。成立于1997年的Bhima Sangha协会建立了与成人委员会相等的儿童委员会。在喀拉拉邦，政府将儿童参与制度化，喀拉拉邦内共有45417个俱乐部，参与者达80万人。

### 今后面临的挑战

印度的一些普遍且不易改变的剥削、性别歧视、种姓偏见和其他社会问题无法在短期内改变，而且2008-2009年的全球燃料、食品和经济危机是否会影响该国的社会进步仍未可知。这三方面的危机都可能对印度经济造成威胁，绝对贫困的人数增加的风险很高，可能会减缓或停滞儿童生存、健康和教育方面取得成果，而这些方面的成果本来就较少。

印度政府或其他利益相关者正共同努力实现儿童权利——年轻一代也在为自己争取重要的权利并积极参与社区活动。他们持续的参与和领导对促进印度今后的人类进步至关重要。

见参考书目，90-92页